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非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 审核报告

苏公W[2024]E1227号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远智慧）编制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一、董事会的责任

科远智慧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编报和对外披露《关于公司2022年度、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科远智慧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科远智慧董事会编报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业务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执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检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科远智慧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与实际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所涉及事项的影响已消除。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科远智慧披露关于公司2022年度、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本页无正文，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审核报告之签章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4月24日